

利通区古城镇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利通区古城镇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在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和上级部门业务指导下，结合我镇实际工作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依法行政，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，进一步扩大了信息公开渠道和内容，提升了政务公开的透明度，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

2022 年度，我镇不断加大信息主动公开力度，拓宽公开渠道，创新公开形式。通过政府门户网站、镇微信公众号等形式公开政府信息，进一步保障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在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 9 条，微信公众号公开 470 条信息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

我镇 2022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

进一步规范信息发布流程、完善信息发布制度，加强办公室信息管理，严格按照规定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。为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工作，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，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和相关规定，高效、准确公开政府各项工作信息，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及时性、准确性和严肃性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平台建设。

我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工作，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做细做实政府信息发布工作，加强公开专栏维护建设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进行规范，安排一名干部具体负责公众号内容的更新，做到信息内容及时公开、群众疑问及时解答、热点问题及时跟进，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公开力度及规范程度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

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日常指导监督，坚持依法管理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 and 规范化。严格把握公开程序，广泛接受服务对象的监督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，实行办公室（中心）负责制，对出现不依法履行政府信息公开职能、不及时更新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、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等情形的，予以责令限期改正、督促整改或者通报批评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
	理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 年，我镇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仍存在不足之处。一是工作人员信息公开工作能力有待提高，需继续加强信息起草编撰能力；二是需继续提高信息公开时效性和准确性。针对以上问题，我镇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一是定期

开展信息公开培训工作，提高我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和信息撰写能力，确保信息规范、准确；二是强化信息公开工作管理，不定期开展信息公开抽查工作，增强工作人员信息公开时效性意识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按时保质保量完成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. 今年以来我单位严格按照《利通区 2022 年政务工作要点》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2022 年相关任务台账全部落实完成。

2. 根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要求，本机关 2022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,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